

# 天水市人民政府文件

天政发〔2021〕27号

---

## 天水市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天水市文旅强市战略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经开区管委会，市政府有关部门，市属及驻市有关单位：

《天水市文旅强市战略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第7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天水市文旅强市战略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实施“文旅强市”战略部署要求，进一步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紧抓“一带一路”建设、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机遇，立足天水“五大文化”和独特的区位优势，围绕文旅强市战略目标，按照“大文化、大旅游、大产业、大市场、大景区”的发展思路，积极对接国家发展战略，主动融入和加快构建区域文化旅游圈(带)，打造“东进、西拓、北接、南融”(向东联动黄河流域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带，向西拓展丝绸之路文化旅游产业带核心区，向北对接大六盘红色旅游生态度假板块，向南融入陇南—成渝跨区域旅游圈)的区域新发展格局，努力把天水建设成为全球华人寻根祭祖圣地、丝绸之路历史文化名城和中国西部旅游休闲生态家园。

## (二) 基本原则

——坚持保护与开发相协调。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保护传承文化遗产，讲好“黄河故事”“天水故事”，弘扬天水文化。开发文化旅游资源，打造特色文化旅游品牌，实现生态

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同步提升。

——坚持事业与产业相统筹。结合市、县（区）文化旅游资源发展现状，谋划实施一批夯基础、强弱项、补短板的重点文化旅游项目，多措并举推动文旅事业产业有机结合，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统筹推进文化旅游事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坚持融合与创新相统一。统筹推进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创新宣传营销方式，全力打造文旅首位产业。开拓文旅产业增收新途径，将文旅产业发展成为支撑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绿色产业、生态产业和支柱产业。

### （三）发展目标

按照“一年打基础、两年见成效、三年铸品牌”工作目标，凝心聚力实施好基础设施提升、文旅服务提升、“旅游+”等工程，开展好重大项目实施、旅游交通设施完善、服务体系提升等工作，力争通过三年努力，全市文化旅游综合实力大幅提升、综合影响力大幅跃升，天水在黄河流域文化旅游经济带的独特魅力更加彰显，成为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和陇东南文化旅游中心城市。

——文化旅游驱动力显著提升。旅游产业体系进一步健全，规模进一步扩大，业态进一步丰富，效益进一步提高，文化旅游产业集群进一步发展壮大，文旅首位产业地位进一步凸显。2021—2023年，全市旅游接待人数和旅游综合收入年均分别增长20%以上。到2023年底，全年旅游接待游客人数突破4000

万人次（其中过夜游客达到 1300 万人次），入境游客达到 1.1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增加到 246 亿元。

——文化旅游影响力显著提升。打造一批精品旅游景区，培育一批精品旅游线路，开发一批精品旅游产品，创排一批精品旅游演艺剧目，推出一批旅游餐饮品牌，不断丰富公共文化产品供给，建立健全文化遗产保护体系，大力实施旅游景区创 A 升 A 工作，4A 级及以上景区数量在 2020 年基础上翻一番，我市文化旅游知名度和影响力大幅提升。

——文化旅游服务力显著提升。全市立体综合交通网络基本建成，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条件明显改善，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服务水平不断提高，综合服务保障能力不断提升。全市建成一批大型旅游集散中心（咨询中心、咨询点）、自驾车房车基地（营地），打造一批功能完善的夜间消费街区 and 特色餐饮示范街区，游客的便捷度、舒适度、满意度得到大幅提升。

## 二、重点任务

### （一）实施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1.开展重大项目实施行动。加快推动天水·白鹿仓国际旅游度假区、麦积山游客服务中心、麦积山自驾游房车露营基地、“三馆一中心”等一批省市重大文化旅游项目建设进度。启动建设大地湾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街亭古战场遗址民族生态风情廊道等项目，实施好天水雕漆（黄河雕漆）非物质文化遗产中心、武山县

山丹镇鸳鸯玉原产地特色文化小镇、秦安县大地湾—陇城古镇—上关明清街文化旅游景区等 3 个丝绸之路经济带文化传承与创新发展世行贷款项目。实施好万豪、世茂、温德姆等五星级宾馆饭店建设项目，建设运营好天水旅游商品超市，不断完善旅游设施和基础服务。（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商务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区政府）

2.开展旅游交通设施完善行动。加快天水机场迁建工作，运营好现有的六条旅游航线，争取开通成都、西宁等重点客源城市新航线和省内串飞航线，增开更多旅游专列。加快实施在建天平、静天等高速公路和天水至陇南铁路建设项目，构建陇东南“十字型”旅游交通网络体系。推进天水市乡村振兴南北两山片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优化提升市、县（区）景区景点旅游专线和客运专线运营水平，完善景区景点停车场和通往景区港湾式观光停车场建设。到 2023 年底，基本实现 4A 级景区通二级及以上公路、3A 级景区通三级公路，4A 级以上景区通旅游专线车，景区内的交通道路通行条件全面改善提升。（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市陆港委、市住建局、市财政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自然资源局、麦积山大景区管委会、小陇山林业局、天水机场、天水火车站，各县区政府）

3.开展智慧旅游建设行动。坚持“互联网+旅游”，积极推进智慧文化旅游建设，持续放大文化旅游业综合效应，完成“一部

手机游天水”综合开发系统项目、天水文化旅游大数据中心（一期）改造升级项目建设，积极对接接入全市涉文涉旅行业、部门数据，抓好大数据扩容提质，发挥大数据中心实际应用功能。加快县（区）文化旅游数据中心建设进度。大力推进智慧景区（场馆）建设，逐步拓展景区信息化基础设施、线上售票、分时预约、智慧导览等应用范围。推进智汇读者文旅项目建设，到2023年底，力争全面建成县（区）文化旅游数据中心，并与市级平台实现数据并网共享，全市4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重点宾馆饭店、文化娱乐和演出等场所实现网上预约预订，文化旅游消费便捷程度明显提高。（牵头单位：市智库办、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麦积山大景区管委会，各县区政府）

## （二）实施文旅服务提升工程

4.开展全域旅游发展行动。深入实施《天水市加快推进全域旅游发展的实施意见》，创新发展理念，深化旅游改革，依托资源优势，传承创新并举，丰富全域化产品体系，着力构建全域共建、全域共享、全域共融的旅游业发展新模式。巩固提升秦州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成果，支持武山县和麦积区创建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推动各县（区）旅游产业从景区旅游向全域旅游转变、单一业态向综合产业转变，形成市、县（区）上下联动，游客能满意、居民得实惠、政府有税收、企业有发展的全域旅游共建共享大格局。（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

自然资源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务局、市林草局、市交通运输局、麦积山大景区管委会、小陇山林业局，各县区政府)

5.开展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升行动。结合市县(区)发展实际,制定市县(区)两级《推动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建立公共文化服务标准水平动态调整机制,修订提升市、县(区)两级公共文化实施标准(服务目录),确保标准合理化。持续推动乡镇综合文化站达标建设,完善设施功能,提升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服务水平。到2023年底,全民阅读活动深入人心、广泛开展,全年开展戏曲进乡村演出活动1000场次,文化活动进乡村、进校园、进军营、进社区、进企业活动持续推动,一批有影响力的城乡文化品牌逐步形成。(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工信局,各县区政府)

6.开展旅游演艺市场培育行动。推动《天水千古秀》实现市场化运作、常态化演出。高水平创排完成大型历史秦剧《璇玑图》《箎箎魂》、舞剧《飞将军李广》。依托大景区建设旅游演艺场所,鼓励各类专业艺术院团在景区开展演出活动。采取政府扶持和市场运营相结合方式,推动《一画开天》《麦积圣歌》《大秦文公》《轩辕大帝》《洞天仙歌》等精品剧目面向游客定时定点演出。(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公安局、麦积山大景区管委会,各县区政府)

7.开展文化旅游市场整治行动。深化文化旅游市场“放管服”改革，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建立旅游诚信记录和“黑名单”制度。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落实安全责任制，加强对文旅企业的引导、服务和管理。健全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体制，加大对旅游行业、旅游设施、旅游价格、旅游安全的监督管理力度，确保意识形态、自然生态、文物保护等重点领域和生产、食品、卫生等重点环节安全。完善游客满意度调查制度和旅游综合执法机制，全面落实旅游安全管理责任制，健全假日旅游和旅游突发事件应对机制，建立高效的旅游行业监督机制，依法维护游客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我市文化旅游产业健康发展。大力倡导文明旅游、绿色旅游，营造文明消费大环境，提高城市美誉度、品牌知名度。（牵头单位：市公安局、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健委、市税务局，各县区政府）

### （三）实施“旅游+”工程

8.开展乡村旅游发展行动。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实村镇发展规划，突出“土气、老气、生气、朝气”，利用农业、林业、水利、农民宅基地等资源，整合乡村振兴各类项目资金，积极发展乡村旅游，精心谋划一批地域特色鲜明、体验内容丰富、带动能力强的乡村旅游项目，拓宽农民增收渠道。积极推进旅游标准化建设，着力打造一批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区、田园综合体、特色小镇、乡村旅游标准化示范村。到 2023 年底，全市发展各

类农家乐 1000 户（标准化农家乐 100 户），乡村旅游示范村达 15 个，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综合收入达到 30 亿元以上。（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市住建局、市林草局、市水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扶贫办、市环保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区政府）

9.开展生态旅游发展行动。利用林业、草原、水体等资源，积极开发农林观光、休闲度假、农事体验、游园采摘等生态休闲旅游产品。鼓励城镇发展休闲街区、城市绿道、骑行公园、慢行系统，拓展城镇休闲空间。引导村镇发展观光农业、民宿客栈等生态旅游综合体，力争建成运营青鹃山童话世界小镇、东山林隐文旅田园综合体、南河川田园综合体等一批影响力大、经济效益好的生态旅游项目。（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市环保局、市住建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草局、市水务局，各县区政府）

10.开展康养旅游发展行动。全面落实《甘肃省实施文旅康养产业发展倍增计划》工作任务，深度开发温泉疗养、药膳美食等养生保健旅游产品。着力提升武山、清水、街亭三大温泉养生基地基础设施和服务水平，大力开发温泉养生、生态养生、中医药养生、膳食养生等养生保健旅游产品，努力打造“麦积烟雨·养生天堂”“神水天成·浴泉养生”旅游品牌。到 2023 年底，全年康养旅游累计接待游客突破 500 万人次，实现综合收入 50 亿元。（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健委；配合单位：市发

展改革委、市住建局、市民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小陇山林业局，各县区政府)

11.开展体育旅游发展行动。制定大力发展体育旅游实施方案，借助举办麦积山山地自行车赛、龙舟公开赛和“李广杯”传统射箭比赛等国际国内品牌体育赛事，积极开发体育竞技、运动健身、攀岩探险、徒步穿越等体育旅游项目。认定一批体育旅游示范基地，培育一批功能完善、特色鲜明的体育旅游产品。(牵头单位：市体育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区政府)

12.开展研学旅游发展行动。完善市博物馆、市工业博物馆、大地湾博物馆、天水地质博物馆、天水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麦积山植物园、麦积山论坛永久会址、秦州青少年森林体验教育中心、精准扶贫展览馆、长征文化公园、武山蔬菜科技示范园等研学旅游基地接待服务设施，大力发展研学旅游。全市打造一批带动性强、业态丰富、功能完备的研学旅游示范点和旅游线路。(牵头单位：市教育局、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草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麦积山大景区管委会，各县区政府)

#### (四) 实施产业要素提升工程

13.开展特色旅游餐饮开发行动。提升天水特色餐饮品质和天水名小吃品位，积极挖掘开发原生态餐饮、养生美食、风味小吃等地方餐饮，举办特色餐饮大赛，开展名菜名店评选活动，认

定一批餐饮技艺传承人。鼓励佳水岸·伏羲工坊美食城、上亿广场美食街、盛达广场美食街等文旅企业创新发展，培育“美食+演艺”夜间消费业态，打造一批具有鲜明文化主题和地域特色、功能完备的旅游休闲街区。举办天水美食节、啤酒节等综合性消费活动，丰富游客夜间生活，挖掘夜间经济潜力。培育一批特色鲜明、反响强烈、美誉度高的餐饮品牌，打造一批功能完善的夜间消费街区和特色餐饮示范街区，建成一批旅游美食街（夜市）。（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区政府）

14.开展旅游饭店提升行动。大力发展主题酒店、养生度假酒店、品牌连锁酒店和生态庄园酒店。积极开展旅游饭店评星定级工作，组织相关企业积极参加省市旅游星级饭店服务技能大赛，提升服务水平。开发建设农家客栈、休闲农庄、古村民居等特色民宿。到2023年底，全市具有一定规模、服务品质优良的旅游饭店260家（星级饭店40家），床位总数达到5.4万张。（牵头单位：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健委，各县区政府）

15.开展旅行社提质增效行动。加强旅行社及导游行业监管，加快培育骨干、品牌旅行社建设。深入推进“互联网+旅行社”融合发展，鼓励旅行社到市内外设立分支机构，加强与省内外旅行社业务合作，积极拓展航空、铁路票务以及会议展览、商务旅游、

体育赛事等业务领域，做强做优旅行社，争取全市旅行社突破 32 家。力争持证导游队伍达 500 人以上，组织开展全市导游员（讲解员）服务能力和技能水平培训班，提升讲解服务人员整体素质，建设高质量导游队伍。（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人社局，各县区政府）

16.开展特色旅游商品研发行动。依托我市独特的旅游文化资源，开发一批书画艺术、雕刻彩塑、民俗工艺、仿古制品等特色旅游商品。鼓励企业研发文创产品和旅游商品，扩大雕漆、陶艺、丝毯、玉器、麻鞋等特色旅游产品生产规模。积极组织市内优秀文旅企业和文创产品，参加国家和省上举办的各类旅游商品展示展销活动，定期举办天水文化旅游商品创意设计大赛和展销大会，促进文旅商品生产、研发、营销一体化。到 2023 年底，全市各类文创旅游商品种类达到 500 种以上，一批文创旅游商品品牌产品、拳头产品脱颖而出。两区建设旅游商品购物街各 2 条，五县建设旅游商品购物街各 1 条。（牵头单位：市工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住建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科技局，各县区政府）

17.开展骨干文旅企业培育行动。重点扶持以市文投公司、飞天雕漆、“雅路人”麻编鞋业为代表的新型文旅企业，引导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加快天水市旅游超市建设进

度，规划建设一批商品营销中心和旅游超市。在大景区、高速公路服务区、四星级以上旅游饭店设立土特产、文创产品和旅游商品名品店。推动文旅企业跨地区跨行业兼并重组，建立体现企业优势、可持续的经营模式，促进文旅资源向优势企业集聚，打造一批文旅“旗舰”企业。完善国有文旅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加大资金支持，拓宽融资渠道，培育扶持一批特色鲜明、带动性强，资产质量佳、盈利能力强、发展前景好的文旅骨干企业。力争到 2023 年底，全市规模以上文化旅游企业达到 40 家，文旅企业从业人员达 10 万人以上。（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政府国资委；配合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工信局、市政府金融办，各县区政府）

#### （五）实施旅游品牌打造工程

18.开展旅游品牌塑造行动。依托我市丰富的历史遗迹、民俗风情和“五大文化”旅游资源优势，创新发展理念，进一步延伸旅游产业链，深度开发打造寻根祭祖、文化体验、红色教育等个性化、多元化的旅游产品。积极组团参加省内外品牌节会，创新承办甘肃省公祭人文始祖伏羲大典暨中国天水伏羲文化旅游节、敦煌行·丝绸之路国际旅游节和丝绸之路（敦煌）国际文化博览会，推动公祭伏羲大典升格为国家公祭。持续办好清水轩辕文化旅游节、甘谷大像山文化旅游节等县域品牌节会，不断提升“羲皇故里”“人文天水”“陇上江南”三大品牌影响力。（牵头单位：市节会服务中心；配合单位：市商务局、市体育局、市文化和旅游

局，各县区政府)

19.开展 A 级景区创建行动。支持伏羲庙、水帘洞—鲁班山、大像山景区、大地湾遗址等 4 个景区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木梯寺、卧牛山森林公园、清水温泉、大地湾、木门道文化产业园、姜维文化产业园、卦台山、桃花沟、白鹿仓度假区、三皇谷、张家川关山草原等 11 个景区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金龙山文旅小镇、苏湾村、鲁班山、李广墓等 4 个景区创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双玉兰堂、女娲祠、平安草原等 3 个景区创建国家 2A 级旅游景区。(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草局、市交通运输局、小陇山林业局，各县区政府)

#### (六) 实施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程

20.开展文化遗产保护利用行动。贯彻落实好省市黄河流域文化保护传承弘扬规划各项工作任务，全面完成石窟寺实地调查工作。组织开展文物安全三年专项整治行动，全面加强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全力做好第九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工作，加快市博物馆新馆、大地湾基础设施、天水古城西关片区综合保护与利用和毛家坪遗址综合开发等项目建设进度，建成伏羲庙、大地湾遗址两个数字化保护展示项目工程并投用，让文物“动”起来、经典“活”起来、传统“走”出来。(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麦积山大景区管委会，各县区政府)

21.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行动。实施好黄河流域(渭河段)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工程、记录工程和非遗保护传承行动,全力加快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数字化建设工程,推动文化遗产资源便捷使用和开放共享。加强文化遗产科学保护和综合利用,组织我市非遗传承人积极参与各级各类研修、研习、培训和交流,定期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展演活动。加强与知名创意设计单位的合作,深度开发、再现、活化、衍生系列非遗主题文旅产品。(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工信局,各县区政府)

#### (七) 实施宣传营销创新工程

22.开展精品线路打造行动。按照串珠成链、连点成线的思路,持续加大资金投入、扩大宣传推介、完善景区(点)功能、提升沿线基础设施和景观环境,着力打造羲皇故里寻根祭祖游、百里石窟艺术走廊游、丝绸之路名城古韵游、秦汉三国文化遗迹游、陇上红色路线游、秦岭森林生态休闲游、天水沐浴温泉度假游、美丽乡村农业观光游、中医中药养生保健游、草原风光民俗体验游等十大特色旅游线路。科学策划天水一日游、两日游、三日游精品线路,整合资源,精心策划以秦州、麦积为首发地的多日游线路,努力提高多日游的游客比重。(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财政局、市招商局、市住建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区政府)

23.开展旅游形象宣传行动。以“羲皇故里、人文天水、陇上

江南”三大品牌为主，加强与国内知名运营商中软国际集团、曲江文旅等公司的合作，更深层次挖掘市场潜力，拓展宣传途径，充分运用微信、微电影、微视频等新媒体，通过网络直播、影视植入、达人踩线等形式，开展线上线下体验式宣传营销，促进文化旅游大融合、大协同、大发展。各县区要充分利用城市中心、火车站等重要场所的广告媒体资源及电视等媒体媒介，每年保证免费进行不少于 400 小时的城市旅游形象宣传。到 2023 年底，全市旅游宣传途径充分拓展，文化旅游宣传信息精准投放，天水旅游宣传效益不断提升，天水旅游品牌知名度、吸引力、贡献率不断提升。（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住建局、市商务局、市招商局、市农业农村局、麦积山大景区管委会、天水电视台、天水日报社、天水机场、天水火车站，各县区政府）

24.开展文旅对外交流行动。加强与丝绸之路经济带、陇海兰新经济带、中国优秀旅游城市西北协作体、关中—天水经济区、陕甘川宁经联合会协作体、关中平原城市群等区域间的文化旅游交流合作。贯彻落实省市融入成渝经济圈的发展规划，加强与陇东南城市的交流互动，启动陇东南始祖文化旅游经济圈建设，定期召开陇东南始祖文化旅游经济圈大会，组织开展与相关城市优秀文艺精品剧目互动交流演出等活动，实现线路互通、资源共享、联动发展。到 2023 年底，天水市旅游品牌影响力、知名度、美誉度不断提升，天水旅游成为中国西部旅游发

展新高地。（牵头单位：市文化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区政府）

### 三、保障措施

一是强化组织协调。建立文旅强市战略联席会议制度和发展咨询机制，定期不定期召集相关单位，协调解决文化旅游发展重大事项和重点问题。各相关单位要分工负责、协同推进，形成党政统筹、齐抓共管推进文旅强市战略实施的工作格局。将文旅强市战略实施情况列入市委、市政府对各单位、各部门目标绩效考核内容，作为领导班子和干部实绩考核的重要依据。

二是强化财税金融政策支持。全力支持通过资本合作（PPP）、贷款贴息等方式，引导各类资金参与投资文化旅游领域。探索设立文化旅游金融专营机构，鼓励金融机构支持文化和旅游企业抵（质）押建设用地使用权、林权等，探索开展收费权、经营权以及在建项目抵（质）押业务，积极拓展贷款抵（质）押物的范围，开发知识产权、应收账款、艺术品等质押融资产品。鼓励保险机构加强文化和旅游产业保险产品创新，探索开展中小微文化旅游企业信用贷款和小额贷款保证保险试点。依法依规落实国家有关支持文化建设和旅游发展的各项税收优惠政策。

三是强化奖补激励措施。全面落实市政府办《关于大力促进全市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等相关推进文旅产业发展壮大的“七个意见”，积极学习借鉴省内外激励文旅产

业发展有关政策措施,不断扩大市级文化旅游业发展专项资金规模,充分发挥文旅产业专项资金的作用,在财政扶持、金融支持、用地保障等方面对文化旅游重点项目给予支持和适当奖补。对成功创建 5A 级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的,给予 500 万元一次性奖补;对成功创建 4A 级景区的,给予 100 万元一次性奖补;对成功创建国家级、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的,分别给予 300 万元、100 万元一次性奖补;对成功创建国家级、省级文化或旅游产业领域示范园区(基地)的,分别给予最高 100 万元、50 万元一次性奖补。

四是强化用地政策支持。全面落实《天水市关于支持文化旅游项目建设的办法(试行)》,推动文化旅游项目落地实施。对符合相关规划的文化旅游项目及时安排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对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等确需使用建设用地的,探索实施点状供地,鼓励以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等多种供地方式保障需求。公益性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用地,以划拨方式供地。经营性文化旅游项目用地,土地出让底价、供应方式和使用年限参照区域内工业用地基准地价确定。对投资额在 10 亿元以上的重大文化旅游项目配套总面积不超过 20%—30%的商住项目,整体按文化旅游项目用地供地。

五是强化人才队伍支撑。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全市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市委发〔2020〕10号)精神,实施文化旅游领域人才培养引进三年计划,全面落实

用人单位自主权，培育引进一批文化旅游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高素质文化旅游专业技术人员和乡村旅游实用人才，培养推出一批省内有较大影响力的文化艺术人才，持续壮大文旅人才队伍，增强文旅人才智力支撑。鼓励天水师范学院、省工业技术学院等高校同当地文化旅游企业共建人才实训基地，定期举办全市文化和旅游人才培训班，培养推出一批文化旅游业发展领军人才和懂文化、善创意、会经营的高端复合型人才。

---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天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5月14日印发

---